

# 衝擊中聯辦堵馬路 林淳軒林朗彥擬認罪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去年11月初反釋法遊行中，部分示威者不理警方勸喻堵塞馬路而被檢控，其中9名「香港眾志」及社民連等成員被控「煽惑他人在公眾地方作出擾亂秩序的行為」等合共7項控罪，案件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進行第三次預審，正式審訊日期定於明年1月30日。消息指，屆時「香港眾志」的林朗彥和前成員林淳軒兩人將會認罪。

9名被告分別為林淳軒及林朗彥；社民連主席吳文遠，成員周嘉發、陳文威；「大專政關」盧德昌、葉志衍；前

嶺南大學學生會主席鄭沛倫及66歲男子周樹榮。林朗彥早前已表明打算認罪，昨日案件再作預審時，控方透露另一被告林淳軒也會認罪。

遊行者在入夜後佔據德輔道西

去年11月6日多個政治團體舉行「反釋法遊行」，遊行者的其後轉往中聯辦，途中涉嫌跟警方爆發衝突。遊行者原本打算沿朝光街直行至中聯辦，當警方要求他們右轉德輔道西時，遊行者在入夜後佔據整條德輔道西。

警方其後容許遊行者的以「流水式」分

批到中聯辦後門示威，遊行者不滿，欲突破警方鐵馬防線，警方阻止他們推走鐵馬，又舉起紅旗警告，其間向他們施放胡椒噴霧。

控方昨向法院申請不披露警方4份文件，包括3份行動指令及1份行動事後檢討，理由是內容與本案無關，而且內容涉及公眾利益故受規管，希望有關文件資料有限度地給予辯方，即辯方收到的文件中部分機密內容會被刪去，於審前處理有關申請。

辯方則建議控方即使刪除內容，仍需提供文件目錄、標題或內容撮要作參

考，又建議如交由大律師或律師查看文件原文，他們願承諾不向被告及第三者披露文件內容。

下月25日再開庭

裁判官黃雅茵定於明年1月25日再開庭進行法律爭拗，處理控方能否單方面申請文件不作披露，如同日批准該申請的話，辯方則在當日避席。

代表吳文遠的大律師郭懷憲則在庭上質疑，吳文遠認為案發時不是非法集結，警方拘捕他是否屬「非法拘捕」，辯方對此將提出爭議。

辯方續稱，上訴庭今年8月先後頒下衝擊政府總部東翼前地案及東北案判詞，但頒佈日期在本案案發之後，認為辯方一旦在本案敗訴，兩案例也不會適用。裁判官指爭拗仍在上訴中，現階段未適合處理。



# 港生遭「獨」害 一個都嫌多

## 教界嘆劉康被捕斷送前程 盼教局加強支援學校防「獨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根茂）最近屢屢搞事的中學生「港獨」組織「學生動源」成員、葵涌循道中學中五生劉康，前晚在立法會外參與修改議事規則紮營「抗議」時，因涉嫌藏有仿製槍械被捕，至昨日凌晨獲准保釋候查。教育界坦言，有學生屢屢做出自毀前程的事情，十分危險，希望學生認清個別人意圖利用學生的政治目的，遠離「港獨」禍害。他們並強調，這樣「被犧牲」的學生一個都嫌多，希望教育局能為學校提供更清晰的指引，不應任何事都交由學校、老師決定。教育局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指，已與學校聯繫，協助學校為學生提供適切的支援及輔導。



上下圖：劉康涉嫌藏有仿製槍械，前晚遭警員截查後被捕。『本主新聞』、『生於亂世』fb片段截圖

劉康昨凌晨於中區警署獲准保釋離開。『學生動源』fb圖片

與校外「港獨」組織成員有接觸的劉康，曾於上月學界活動中，在大批學生與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拍攝大合照時以手機展示「港獨」標語，其後「學生動源」及其他「港獨」組織，聲稱劉康被學校「打壓」，發動數十人包圍其所屬的葵涌循道滋擾師生，又將劉康吹捧成「烈士」。

准保釋候查 月中向警報到

前晚，劉康與數十名示威者在立法會大樓外紮營「抗議」修改議事規則，警方在中區添美道及夏慤道交界察覺他形跡可疑，調查後發現其涉嫌藏有仿製槍械，遂將他拘捕，昨日凌晨近4時他獲准保釋候查，本月中向警方報到。

黃錦良籲學生遠離「獨人」

教聯會主席黃錦良慨嘆，劉康只是中學生，現在有可能因為這樣的行為負刑責，從而斷送前途，「被人利用斷送前程不理智，亦十分可惜」，並強調「這樣嚴重的事件一個都嫌多，要防患於未然」。

他認為，這件事情更加說明，同學需要識得判

斷「港獨」的禍害，更要認清有政治目的的人的意圖，並遠離他們。

黃錦良強調，學校應該堅持履行保護學生的職責，加強反「港獨」宣傳，遇到播「獨」者意圖蠱惑學生，即要向同學指出禍害在哪裡，說明「港獨」的違法本質，「不能看到學生自毀前程。」

他續說，學校應在處理「港獨」問題上，為老師提供資源，教育局亦應該給學校足夠支援，起碼要幫助確立校內應對反「港獨」教育的措施，向學校說明處理事件的清晰程序，在必要時候更要和警方建立合作，並要正式向家長提供明確信息，令其清楚知道事情的嚴重性。

黃錦良坦言，目前學校在處理校內播「獨」問題時還可以控制，但很難了解學生是否在校外參與「港獨」組織。他希望家長要有一定的責任心，並和校方有緊密聯繫，以保護自己的孩子。

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同樣贊成教育當局加強支援學校，協助教界解決問題，而不是單靠地區教育官員，嘗試詢問學校是否有學生參與播「獨」活動。

何漢權憂「今日假槍，明日真槍」

教育評議會主席何漢權認為，即使是中學生，也理應仿製槍械可能違法，最怕「今日假槍，明日真槍。」他強調，教育局不可以任何事都交由學校、老師決定，而是應該通過不同措施讓學界更加重視問題所在。

他表明「學校應敢於面對「港獨」問題，很清楚對『港獨』說不」，認為可以「擺事實、講道理，說感受，明思辨，向前行」5個步驟。他並提到，學界應總結近年應對相關問題的經驗，並進一步宣傳正能量，絕不姑息「港獨」歪理存在於校園。

教育局發言人表示，局方已與學校聯繫，協助學校為學生提供適切的支援及輔導，但有關事件正由警方處理，故不便評論，並表示會與教育界及學校保持緊密聯繫，在有需要時提供支援。

局方強調，「港獨」違反「一國兩制」、基本法及香港社會的整體和長遠利益，重申學界近年在處理政治化事件已有一定經驗，校長及老師一直發揮教育專業精神，確保學生在安全、有秩序及專業教學的環境下學習。

甚至可能企圖傷害立法會保安人員或議員。

葛珮帆：再一次向社會響警號

她批評，反對派及「港獨」分子不斷煽動學生反國家、反政府，利用學生去做違法衝擊的行為，更「英雄化」有關的犯罪行為，以「案底令人生變得更精彩」等謬論誤導學生，導致不少學生及年輕人墮入法網，前途盡毀，後悔莫及。今次有學生涉嫌藏有仿製槍械被捕，再一次向社會敲響了警號：「港獨」荼毒青年日深，必須大力遏止。

香港中小型律師行協會創會會長陳曼琪也呼籲年輕人要認清真相：「香港是法治社會，任何人必須依法而行，切勿以身試法，失去大好前途。」

# 建制派批「英雄」謬論誤導港青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「港獨」組織「學生動源」一名16歲成員涉嫌隨身帶備仿製槍械前往立法會示威而於前晚被捕，多名建制派立法會議員批評，反對派及「港獨」分子煽動學生反國家、反政府，以暴力手段去「違法達義」，更將被法院裁定違法入獄者「英雄化」，以「案底令人生變得更精彩」等謬論誤導學生，終令學生作出魯莽行為。他們呼籲年輕人不要繼續被利用。

黃國健：勿被別有用心者利用

工聯會議員黃國健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坦言，年輕人的人生閱歷有限，容易被他人煽動，作出違法行為為不自知，結果會斷送自己的大好前

途。他呼籲年輕人審慎行事，不要被某些別有用心者利用。

經民聯議員梁美芬強調，反對派的示威行動愈趨激烈，經常夾雜着暴力行為，已到了法律不能夠容忍的範圍。早前，法院已對多宗涉及違法的衝擊行為作出裁決，證明此風不可長，並批評反對派為求達到某些政治目的，無所不用其極地煽動年輕人，令他們做出違法行為。

她呼籲年輕人不要被利用，更希望各界議議員在不受任何威脅的平靜環境，暢所欲言，義無反顧地通過修改議事規則，回應市民的訴求。

民建聯員葛珮帆指出，學生參與集會活動毋須攜帶仿製槍械，唯一的解釋就是企圖在立法會外搞事，試圖阻礙會議進行，拖延審議修改議事規則，

## 紅館反恐演習 首邀長幼警訊

特稿

面對近年國際發生的恐怖襲擊，香港警方未

有鬆懈，並在前日（12日）晚於紅磡體育館進行代號「獵鷹」的跨部門反恐演習，動員逾500人，包括飛虎隊、爆炸品處理課、警察談判組、機動部隊、衝鋒隊等，更首次邀請少年警訊及耆樂警訊參與，教

育他們在遇到恐襲時，應保持冷靜及按照實際情況，採取「閃（逃走），避（躲藏），求（舉報）」

處理三步曲，以保自身安全。「獵鷹」行動模擬在紅館舉行影片欣賞會時，有恐怖分子持槍入內挾持人質並引爆化學劑炸彈。警方接報到場後，撤離市民及制服恐怖分子。其間，消防處啟動「化

學、生物、輻射、核子」的清消毒程序，處理受到化學劑感染的人士。

是次大型反恐演練，警方首次邀請少年警訊及耆樂警訊會員，約300人到場。他們近距離接觸警方反恐行動單位，警方會教育他們遇到恐襲時，應保持冷靜及按照實際情況作出應對措施，包括「閃（逃走），避

（躲藏），求（舉報）」。

所謂「閃」，即一旦遇上恐怖分子或施襲者時，要盡快離開他的視線範圍；如不能離開現場就要「避」，尋找掩護物或能上鎖的房間，及將手機轉至靜音及不要震動的功能；「求」則為致電警方，但要先確保自身安全方好行事。

警方昨日在fb專頁公佈了演習照片，今日還會上載有關短片。不少網民都紛紛讚好及支持，又更期待今日能看到演習的短片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尹妮



警方於紅磡體育館進行代號「獵鷹」的跨部門反恐演習。

香港警察fb圖片